



Sidhardha Kamaraju
电话号码和邮箱地址【略】

通过电子案件归档系统提交

2024 年 1 月 12 日

尊敬的安娜丽莎·托雷斯法官

美国地方法院法官

美国联邦 Daniel Patrick Moynihan 法院

法院地址【略】

关于：美利坚合众国诉郭浩云等人，案号 1:23-cr-00118 (AT)

亲爱的安娜丽莎·托雷斯法官：

根据本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5 日的指示 (ECF 编号 221)，我们在词写信告知法院，郭先生打算就政府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更新起诉书 (参见 ECF 编号 215) 提出撤销动议 (“更新起诉书”)。被告对该动议的进程安排和审判日期阐述以下立场。

被告郭浩云的立场

在离当前审判日还有三个月时，政府将一个“欺诈”¹ 案变成了一个所谓的有组织敲诈勒索案。此外，关于先前的指控，更新起诉书增加了新的实质性指控 (例如，见更新起诉书第 17(c)段，(增加了针对郭先生对农场贷款声明的指控)；第 19(e)段，(增加了对喜币和喜美元不是“真正加密货币”的指控，理由是它们据称没有在“公开可访问的区块链”上运行)。因此，为了充分回应政府对指控的重新表述，郭先生在其撤销更新起诉书的动议中提议采取以下案情通报时间安排：

2024 年 2 月 7 日：郭先生提出撤销更新起诉书动议的截止日期

2024 年 2 月 21 日：政府对郭先生的撤销动议提出反对意见的截止日期

2024 年 3 月 6 日：郭先生对撤销动议回复的截止日期

¹ 事实上，在寻求获得指控组织敲诈勒索罪起诉书的几天前，也就是政府开始对郭先生的强制履行动议提出反对意见时，他们就称“这是一个欺诈案件”。ECF 编号 205 第 3 页。



尊敬的安娜丽莎·托雷斯法官

2024年1月12日

第2页

庭审定于2024年4月8日执行。虽然政府建议将庭审日期推迟到2024年5月20日，但这是基于一项对被告不利且时间紧迫的案情通报安排所提出。为了让郭先生有足够的时间准备其提出的撤销动议，同时也让法院有时间考虑其动议，郭先生恳请将庭审日期定于2024年6月3日（视法院时间安排而定）。要求的推迟日期距当前安排的庭审日期不到60天，其中包括郭先生新的撤销动议的简报期。这是一项合理的调整，它使得郭先生能够有时间回应政府迟交的更新起诉书，同时确保本案尽快进入庭审，尤其是考虑到郭先生自2023年3月15日以来被持续羁押在MDC的情况。

被告王雁平的立场

更新起诉书在时间上把辩方逼入了两难境地。首先，毫无疑问的是，案件应该向庭审的方向加速进行。这项调查已经进行了至少三年，案件诉讼十个月前就已经提出，政府寻求并获得了王雁平女士在MDC的候审羁押，而MDC被法官弗尔曼在不久前描述为“在许多方面令人畏惧”的场所，其特点是，几乎连续不断的封锁、“在提供必要的医疗和心理健康护理方面缓慢”，以及存在恶劣的物理环境条件。² 王雁平被假定为无罪，对她的庭审进行长时间的延迟是不当的。

另一方面，政府的更新起诉书现在在13项指控中对王雁平提出了其中的11项（而先前的起诉书只有4项）。辩方应该被允许有足够的时间对更新起诉书提出全部或部分的撤销动议，同时法院也应该被给与充足时间来裁决该动议。

最后，就王雁平女士本人而言，她已经提出分开审理的请求，并保留在这方面的所有权利，本文中的任何内容都不应被视为对这些论点的放弃。

考虑到所有这些因素，我们同意郭先生律师提出的撤销动议时间表，并可能完全或部分参与该动议。此外，我们同意在5月20日至6月3日期间开始庭审，但反对任何晚于6月3日的庭审日期。

² 《意见书》，美国诉 Chavez 案，22 Cr. 303 (JMF) (纽约南区法院，2024年1月4日) ECF 编号 31 第9页。



尊敬的安娜丽莎·托雷斯法官

2024年1月12日

第3页

* * *

我们感谢法院对这些事项的关注，并将随时提供法院需要的进一步信息。

谨此提交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Sidhardha Kamaraju',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Sidhardha Kamaraju